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343)

調任董事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起，鍾定縉先生（「鍾先生」）由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鍾先生，32歲，最初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他持有加拿大滑鐵盧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鍾先生是加拿大註冊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在會計、顧問及投資銀行方面已累積超過8年經驗。彼曾為主板上市公司華寶（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股份編號：810)的高級項目總監。

鍾先生無論現時及過去三年均無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於過去及現時並無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中擔當任何職務。

鍾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之委任亦無固定或建議之服務年期，惟彼須按本公司組織細則輪次告退及膺選連任。鍾先生每年可收取之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酬金總額擬定為240,000港元，乃參照其對本公司之職責而釐定。

鍾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鍾先生於本公司之證券中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就調任鍾先生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其他事項，亦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載之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東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五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包括張偉東先生、朱邦復先生、鄭國民先生、萬曉麟先生、戴章壽先生及鍾定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黎文濤先生、王調軍先生、陳立祖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